

威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印发《威海市乡村振兴首席专家招募工
作三年行动方案（2021-2023）》的通知**

威人社发〔2021〕4号

各区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国家级开发区科技创新局、南海新区党群与人力资源部，市乡村人才振兴工作专班成员单位：

现将《威海市乡村振兴首席专家招募工作三年行动方案（2021-2023）》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威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1年3月18日

（此件主动公开）

（联系单位：人才开发科）

威海市乡村振兴首席专家招募工作三年行动方案（2021-2023年）

为深入贯彻落实乡村振兴战略部署，充分发挥乡村振兴首席专家制度优势，吸引集聚一批国内外具有社会影响力、责任心和乡村情怀，愿意报效乡村、投身乡村、奉献乡村的各类人才，根据《关于全面实施乡村振兴首席专家制度的实施意见》（威人组发〔2020〕8号），经商市乡村人才振兴工作专班成员单位，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中央和省市农村工作会议要求，按照“政府引导、整合资源、结对帮扶、共促发展”的理念，坚持把乡村人力资本开发放在首要位置，大力培养本土人才，引导城市人才下乡，推动专业人才服务乡村，吸引各类人才在乡村振兴中建功立业，健全乡村人才工作体制机制，强化人才振兴保障措施，集聚一支懂农业、爱农村、爱农民的首席专家人才队伍，为推进全市乡村振兴提供强有力的人才智力支持。

二、目标任务

全面开展乡村振兴首席专家招募工作，坚持培养与引进相结合、使用和服务相结合，不断拓宽人才来源渠道。同时，

围绕用好用活人才，为首席专家干事创业和实现价值提供机会条件，最大限度激发人才内在活力，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提供优质的人才智力支撑。计划到 2021 年底，首席专家人数达到 700 名以上，基本覆盖全市 80 个乡村振兴样板片区（田园综合体）；到 2022 年底，首席专家人数达到 1400 名以上，培养和造就一批符合时代要求、具有引领和带动作用的乡村人才，首席专家人才的战略性作用更加凸显；到 2023 年底，全市乡村振兴首席专家达到 2000 名以上，初步建立起一支数量充足、结构合理、素质优良、作用突出的乡村振兴首席专家人才队伍，实现全市乡村全面覆盖。按照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总要求，重点围绕以下四支乡村人才队伍进行招募：

——**产业发展人才**。围绕“产业兴旺”和“生活富裕”总要求，聘请一支懂技术、善经营、会管理，以科技领军人才、企业带头人、新型职业农民、乡村旅游人才、电商发展人才为主体的产业发展人才作为首席专家，促进农业农村发展。

——**社会事业人才**。围绕“生态宜居”总要求，聘请一支在基础教育、职业培训、农村养老、医疗卫生、志愿救助等社会事业领域，具有专业技能或专业素养的人才作为首席专家，建设和谐美丽新农村。

——**乡土文化人才**。围绕“乡风文明”总要求，聘请一支能够传承发扬农村优秀传统文化，以乡土文化能人、新乡

贤、非遗传承人、手工艺人等为代表的乡土文化人才作为首席专家，推进社会主义乡村文明建设。

——乡村治理人才。围绕“治理有效”总要求，聘请一支能够加强乡村建设和基层管理的，以村（社区）“两委”班子为主体，驻村第一书记、道德模范、老党员、老干部等广泛参与的乡村治理人才作为首席专家，共同推进乡村治理现代化。

三、重点措施

（一）摸清需求，不断拓展首席专家招募来源渠道

1. 实施首席专家“招募令”发布计划。结合各区市乡村社会发展和人才需求，重点围绕现代生态农业、乡村旅游、农业生产和生产性服务业、农产品加工流通以及乡村治理等方面，探索通过专业的人才服务机构、乡村振兴研究院（工作站），深入挖掘首席专家人才需求，广泛收集乡村人才供求信息，形成项目人才信息库并面向海内外集中发布，逐步建立分级、分类、定期发布的工作机制，打造各具特色的首席专家招募信息发布品牌。

2. 建立乡村振兴首席专家“储备库”。面向海内外威海籍、“候鸟型”高端人才、创业者、金融投资业者、专家学者，以及乡村“好青年”、本土农民企业家、回乡大中专毕业生、农村种植高手、养殖能手和能工巧匠等乡土人才开展摸底调查，建立首席专家人才“储备库”。依托“储备库”信息，吸引、整合、调动各方资源，研究制定首席专家招募

路线图，在现代生态农业、乡村旅游、农业生产和生产性服务业、农产品加工流通等方面，开展全方位、多形式的合作，实现乡土人才有效利用最大化。

3. 开展乡村振兴特色品牌引才活动。依托“英创会”等系列品牌活动，采取“1+N”模式，以“走出去”和“请进来”相结合的方式，统筹各区市招才引智平台及乡村人才需求，合理布局招募路线，通过开展人才和企业交流、园区和机构对接、政府和大学合作等形式，宣传推介首席专家制度优势和乡村人才政策及资源环境，重点加大“高精尖缺”人才智力的引进，促进高端人才智力资源助力乡村振兴。

4. 畅通乡贤各界人士报效乡梓渠道。大力引导威海籍企业家、专家学者、人大代表、政协委员、退休党政干部、经济文化能人等群体以投资兴业、援建项目、助学助教、捐资捐物、法律服务等多种方式，反哺故里、报效乡梓。乡镇、村可聘请乡贤等各界人士担任首席专家，搭建发挥作用的平台，真正把他们回报家乡的善意变为善举。

5. 开展“领头雁”返乡创业推进行动。各区市要建立外出务工经商人员信息库，开展外出务工经商人员创业状况调查，选聘一批有资金积累、有技术专长、有从业经验、有营销渠道、有创业意愿、有故土情节的“六有”返乡创业人员为首席专家。结合实际，依托辖区内各类创业园区更好服务乡村产业振兴，更好服务农民工返乡创业。探索建立返乡创业工作站，向有一定经济实力和发展潜力的农民工成功创业

人士推荐乡村发展项目，提供全方位创业政策支持，引导他们回报家乡、投资家乡、发展家乡。

6. 加大高校毕业生等乡村青年人才引进力度。加大高校毕业生实习基地建设力度，组织驻威高校和外地高校院所毕业生按专业类别分赴我市样板片区考察实习。依托在农村创办的农业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大力引进高校毕业生等青年人才，围绕乡村发展需求，选聘一批优秀的高校毕业生作为首席专家，对符合大学生“521”政策的，按规定给予生活津贴。

7. 探索实施“新村民”聚集计划。创新乡村人才发展新模式，以“老房子新村民”为理念，依托周边农业龙头企业或产业园区，盘活用好乡村闲置宅基地等资源，面向外地来威务工人员，实施“新村民”招募计划。建立乡土人才信息库或乡村务工人员劳动力资源库，将“新村民”纳入进行管理服务范围，加大培训力度，推进技能提升，为乡村振兴提供充足人力资源支撑。

（二）搭建平台，加快畅通首席专家人才成长空间

8. 加快乡村振兴博士后实践基地建设。创新搭建博士后服务乡村振兴平台载体，围绕乡村振兴样板片区和基层重点企业（园区）技术项目需求，鼓励片区内乡村企业申请设立省级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依托基地大力引进涉农涉海博士后青年人才，利用博士后及其导师团队等智力资源服务乡村

振兴，对引进的博士后研究人员给予每人每月 5000 元的生活津贴。

9. 推进乡村振兴专家服务基地建设。创新高层次人才服务乡村柔性流动机制，在符合条件的片区内设立乡村振兴专家服务基地，依托基地广泛组织各类专家与乡村基层单位对接，开展多种形式的专家服务基层活动，引导广大专家利用专业优势，帮助基层集聚创新资源、突破关键技术、优化产业结构、培养急需人才，为乡村加快实现创新驱动发展提供人才和智力支撑。

10. 打造乡村振兴人才驿站。开展人才驿站创建试点工作，在全市重点企业、高校、科研机构、园区和镇街设立人才驿站，依托人才驿站引进服务知名专家学者、企业高层管理人员、青年人才、社会各界知名人士等各类人才，引导他们加快融入乡村、扎根乡村、奉献乡村，实现人才智力成果在乡村得以转化。

11. 发挥乡村技能大师工作室带动作用。大力支持在乡村基层掌握传统技能、民间绝技，影响带动作用大的乡土技能人才作为领办人建立乡村技能大师工作室，对新设立的乡村技能大师工作室给予 5 万元的开办补贴，发挥乡村技能大师的“实用技术、民间绝活”示范作用，带动群众共同增收致富。

12. 用好高校资源搭建引才聚才平台。依托高校、科研院所在乡村设立涉农研发平台、成果转化平台、乡村振兴工

作站、实践基地等，吸引具备首席专家条件的人才到乡村企业、各类园区和乡镇事业单位服务，促进高层次人才、项目、科技、信息、资金等资源要素向乡村流动，并辐射带动乡村发展。对到平台工作的事业单位人员，可参照基层工作人员的相应政策待遇，在绩效工资分配中给予适当倾斜。鼓励各区市建立乡土人才协会，加强乡土人才交流合作，发挥乡土人才在技艺传承、产业发展、脱贫致富方面的带动作用。

（三）强化培育，合力推进首席专家人才队伍建设

13. 组织“优秀乡村振兴首席专家”评选。完善首席专家制度，定期选拔一批为乡村振兴做出突出贡献的首席专家并授予“威海市优秀乡村振兴首席专家”称号。将首席专家纳入“威海市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选拔计划统筹实施，名额单列，入选后按规定发放工作津贴。

14. 建立健全乡土人才发现和培养机制。不断完善乡土人才培养培训政策，分级分类开展乡土人才教育和技能培训，持续打造乡村人才振兴特色培训品牌。创新开展“乡村振兴专家大讲堂”“乡村振兴人才培训直通车”“威海鲁菜师傅助力乡村振兴工程”等系列培训活动，把乡村发展新理念、新知识、新技术引入基层一线，培育更多的乡村“领头雁”人才并聘请为首席专家，助力乡村全面振兴。

15. 落实返乡创业人员创业扶持政策。对返乡创业人员入选首席专家的，可享受包括创业担保贷款在内的就业创业政策支持，符合大学生、就业转失业人员、农民工等群体返

下乡创办个体工商户、小微企业相关条件的，给予最高 2 万元一次性创业补贴和场地租赁补贴；可申请最高额度为 20 万元的创业担保贷款，按照政策规定享受财政贷款贴息支持。支持首席专家创办农村电商企业，对示范作用强、带动效果好的，给予不少于 10 万元的一次性奖励。

16. 开展首席专家制度推广示范片区选树活动。重点围绕乡村振兴首席专家制度的推广实施，选育一批可供观摩学习和示范展示的“乡村人才振兴”特色区域，全面展示首席专家创新创业成果，鼓励各区市打造以首席专家为基础的“乡村人才振兴”经验模式。根据各区市观摩点的打造情况，面向全市样板片区，适时选树一批“乡村振兴首席专家制度推广示范片区”，各区市可根据实际情况，制定切实可行的奖励举措。

（四）改革创新，不断优化首席专家人才发展生态

17. 开辟乡村人才服务绿色通道。优化人才服务环境，创造良好乡村人才生态。将首席专家纳入“英才卡”发放范围，全面落实服务专员制度，提供“一对一”服务。乡镇可依托人力资源社会保障服务平台建立人才工作站，为首席专家等乡村人才提供政策咨询、职称申报、项目申报、融资对接、业务办理等服务。有条件的区市可依托首席专家库建立“乡土人才超市”，畅通土专家、“田秀才”为农民提供种养技术等服务的绿色通道。区市和乡镇要结合实际，切实解决好短期、周期到乡村工作的首席专家集中居住问题，鼓励

有条件的乡镇建设乡村人才公寓。

18. 增强首席专家荣誉感和获得感。首席专家可通过投资、技术服务、入股以及招商等形式，共同发展新型农业主体和农村新业态，允许首席专家通过合同约定享有乡村项目开发等优先权。有条件的乡镇、街道可通过设立首席专家发展基金，为首席专家项目资金的来源和可持续发展提供资金支持。首席专家在协议期内经所在乡镇、街道同意，可作为结对乡村的“新村民”，以“特邀村委委员”“名誉村长”等身份参与乡村的村级治理、集体决策，为结对乡村发展出谋划策、贡献才智。

19. 建立首席专家联系制度。将首席专家纳入各级领导干部联系专家制度范围，采取电话、面谈、决策咨询、座谈会、联谊会，走访慰问等方式与首席专家联系，向他们宣传党的方针政策，了解首席专家在创业合作、服务发展中的困难和堵点，主动听取专家的意见建议，帮助解决实际困难，倾听他们对乡村振兴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发挥他们在领导决策中的智囊和参谋作用，更好地服务于我市乡村振兴建设。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级各部门要根据市级统筹、部门协作、区市实施的工作要求，把首席专家招募工作作为乡村振兴的重要突破口来抓，各级专班牵头单位要具体负责，努力形成成员单位分工配合，各方社会力量广泛参与的乡村人才振兴新格局，协调推进各项举措的具体实施，做到统筹

规划，务求实效。

（二）严格管理服务。首席专家与结对乡村签约后，要围绕乡村振兴战略和结对乡村条件，按照专业对口、用其所长的原则，挖掘特色资源，理清发展思路，制定发展目标和年度工作计划。要建立首席专家档案，将合作协议、规划目标、工作实绩、年度考核和政策待遇等，及时归档保存，进一步提升首席专家管理水平。

（三）积极宣传引导。广泛宣传首席专家典型事迹，讲好乡村人才故事，传播乡村人才声音。及时总结在人才引进、培养、使用方面的好经验、好做法，努力形成一批可推广、可复制的乡村人才资源开发新模式，在全社会营造尊重、关心、爱护乡村人才发展的良好氛围。

乡村振兴首席专家招募工作是一项系统工程，也是一项长期任务，各区市要加大投入保障力度，参照本行动方案，结合实际，制定本区市乡村振兴首席专家招募行动计划。

附件：全市乡村振兴首席专家招募计划（2021-2023）

附件：

全市乡村振兴首席专家招募计划（2021-2023）

区 市	辖区内村庄总数（个）	80 个样板片区的范围内村庄数量（个）	20 个市级重点样板片区村庄数量（个）	首席专家累计招募计划数（人）		
				2021	2022	2023
环翠区	108	60	18	60	80	110
文登区	628	173	56	200	410	630
荣成市	782	182	102	210	420	782
乳山市	601	172	50	172	380	601
高 区	40	21	21	21	30	40
经 区	57	30	14	30	45	57
临港区	143	45	25	45	90	143
南海新区	38	21	21	21	31	41
合 计	2397	704	307	759	1486	2404

注：以上数据来源各区市申报（截至 2021 年 3 月 8 日），如遇村改居，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调整。